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40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增加或减少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日9:15-15:00。

2、召开地点：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双岗社区桃林路661号双创大厦18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代理董事长张莉女士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的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60人，代表股份625,993,4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576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533,847,4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34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54人，代表股份92,145,9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36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59人，代表股份168,510,7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6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76,364,8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54人，代表股份92,145,9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369%。

8、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拟任董事候选人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情况如下：

1、《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3,331,1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47%；

反对1,88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08%；

弃权779,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6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45%。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2,488,4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401%；

反对2,605,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62%；

弃权899,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6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37%。

表决结果：通过。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张莉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672,206,151票；

表决结果：张莉女士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刘树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556,140,878票；

表决结果：刘树林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选举马学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556,041,808票；

表决结果：马学红女士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4 选举叶高静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552,715,657票；

表决结果：叶高静女士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5 选举谢树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557,207,006票；

表决结果：谢树青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 选举张翊维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553,984,519票；

表决结果：张翊维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徐一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616,068,348票；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58,585,686票；

表决结果：徐一民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黎晓光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553,474,056票；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5,991,394票；

表决结果：黎晓光女士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堵国成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555,998,076票；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8,515,414票；

表决结果：堵国成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会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根据股东会表决结果，张莉女士、刘树林先生、马学红女士、叶高静女士、谢树青先生、张翊维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徐一民先生、黎晓光女士、堵国成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律师法律意见书摘要

公司委托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委派占荔荔律师、黄娟律师现场见证股东会并出具了经该所负责人占荔荔确认的《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会决议；

2、《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41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同时，为保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会议通知于同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即时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2、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3、会议经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张翊维先生召集和主持。

4、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张翊维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张翊维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选举产生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张翊维先生（主任委员）、张莉女士、刘树林先生

（2）审计委员会：徐一民先生（主任委员）、黎晓光女士、堵国成先生

（3）提名委员会：黎晓光女士（主任委员）、徐一民先生、谢树青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堵国成先生（主任委员）、徐一民先生、张翊维先生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树林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刘树林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马学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马学红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郭策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郭策先生目前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其已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承诺将积极参加培训并取得相关培训证明。郭策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和证券事务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陈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陈敏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42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为保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相关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张翊维先生（董事长）、刘树林先生、马学红女士、张莉女士、叶高静女士、谢树青先生

独立董事：徐一民先生、黎晓光女士、堵国成先生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且包括1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家数均未超过三家，也不存在在公司连续任职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上述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二）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张翊维先生（主任委员）、张莉女士、刘树林先生

2、审计委员会：徐一民先生（主任委员）、黎晓光女士、堵国成先生

3、提名委员会：黎晓光女士（主任委员）、徐一民先生、谢树青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堵国成先生（主任委员）、徐一民先生、张翊维先生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总裁：刘树林先生

财务总监：马学红女士

董事会秘书：郭策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陈敏女士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的任期为3年，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郭策先生目前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其已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承诺将积极参加培训并取得相关培训证明。

刘树林先生、马学红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郭策先生、陈敏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传真：0736-7320908

电子邮箱：ir@jfzhiyao.com

通讯地址：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双岗社区桃林路661号双创大厦

三、董事会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廉奇志先生、独立董事钟少先先生、刘亭先生因董事会换届离任。离任后，廉奇志先生、钟少先先生、刘亭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廉奇志先生、钟少先先生、刘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履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上述人员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以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期间的勤勉尽职及为公司发展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附简历：

1、郭策先生，中国国籍，199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融资项目经理，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经中心工程结算审计、资本运营中心分析师、资本运营中心总监。

郭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陈敏女士，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证券事务专员、董秘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行政办公室主任。

陈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陈敏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6-003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充分应对销售备货及原材料采购的需求，更好地提升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销售能力和生产能力，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22家子公司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福建七匹狼纺织服饰有限公司、上海七匹狼居家用品有限公司、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尚盈服饰有限公司、武汉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长春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长沙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春城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金筑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申城服装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尚盈商贸有限公司、厦门傲物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七匹狼服装有限公司、福建狼图腾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厦门嘉屹服饰有限公司、厦门太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担保，拟担保额度为161,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可在额度有效期内与授信银行签署最长期限为五年的担保合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由公司或者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作为担保方进行上述担保。在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及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于2026年3月签署了三份《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EBXM2026081ZH-B号/EBXM2026082ZH-B号/EBXM2026083ZH-B号），分别为厦门杰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尚盈商贸有限公司、厦门傲物服装销售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保证担保，除担保金额不同外，合同其他主要内容一致。

2、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担保的主债权：依据综合授信协议，授信人与受信人签订的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为厦门杰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为厦门尚盈商贸有限公司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肆仟叁佰万元整；为厦门傲物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担保的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前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经审议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发生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发生后担保余额（注1）	可用担保额度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90,500	1,901.90	1,901.90	57,743.52
	福建七匹狼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80%		6,358.29	6,358.29	
	上海七匹狼居家用品有限公司	80%		-	-	
	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3,696.29	3,696.29	
	杭州尚盈服饰有限公司	100%		4,000.00	4,000.00	
	武汉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1,000.00	1,000.00	
	长春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	-	
	长沙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	-	
	北京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3,000.00	3,000.00	
	晋江七匹狼春城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	-	
	晋江七匹狼金筑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3,500.00	3,500.00	
	晋江七匹狼申城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1,000.00	1,000.00	
	厦门尚盈商贸有限公司	100%		-	4,300.00	
	厦门傲物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	3,000.00	
	深圳市七匹狼服装有限公司	100%		-	-	
	福建狼图腾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100%		1,000.00	1,000.00	
	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	80%	71,000	700.00	700.00	49,850.00
	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100%		-	-	
	厦门嘉屹服饰有限公司	100%		700.00	700.00	
	厦门太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1,000.00	
	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	100%		4,000.00	4,000.00	
	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80%		14,750.00	14,750.00	

注1：本次担保发生后担保余额是假设按照本次签署的担保合同中的最高额度进行担保测算，实际担保余额按照担保业务的实际发生情况为准。可用担保额度系经审议的担保额度减去本次担保发生后的余额。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累计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22,193.19万元，占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3.38%；实际担保余额为45,606.48万元，占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6.94%。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四、备查文件

1、公司与光大银行签署的三份《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EBXM2026081ZH-B号/EBXM2026082ZH-B号/ EBXM2026083ZH-B号）。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名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6-011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大力提升上市公司的可投性，让广大投资者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现针对行动方案的2025年度举措进展说明如下：

一、深耕“实业+投资”战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2025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与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积极顺应消费趋势，进一步聚焦商旅场景，持续强化产品创新与核心单品打造，优化全渠道终端运营，提升供应链协同效率，扎实开展各项经营工作，实现整体业务平稳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300,352.2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35%；营业利润39,945.67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5.96%；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3,265.39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6.91%。

（一）夯实主品牌经营，以商旅场景为核心打造差异化优势

★ 产品创新：深耕商旅场景，文化与科技双轮驱动产品升级

公司紧跟消费品质化、场景化趋势，立足三十五年品牌积淀与市场洞察，将品牌独有的狼文化精神、传统非遗文化及匠心工艺元素融入现代男装设计，赋予产品深厚文化内涵与独特辨识度。同时紧扣男士商旅出行核心痛点，以功能面料革新与工艺创新为支撑，针对性解决长途出行、天气变化、日常通勤等实际穿着需求，兼顾时尚版型，实用功能与穿着体验，打造适配四季、覆盖多元场景的商旅产品体系。

围绕商旅核心需求，公司推出多款标杆产品：商旅夹克内置充气颈枕，缓解长途出行疲劳，搭配专业防水科技应对多变天气；多彩防晒夹克采用原纱防晒面料，高效阻隔紫外线；商旅凉感POLO运用速干透气面料，保持清爽亲肤；狼文化T恤融入品牌经典元素，简约利落适配多场景；工装风单夹克、云暖羽绒、拒水羽绒等兼顾多场景适配、轻盈保暖与防水防油功能，全面满足四季商旅穿搭需求。

依托文化与科技双赋能，公司多款核心产品凭借出众品质与场景化体验获得市场广泛认可，产品创新实力也斩获多项国际权威荣誉。2025年，春季核心单品“商旅科技夹克”斩获缪斯设计奖金奖、法国设计奖金奖等四项国际权威设计大奖；商旅多彩POLO获WRCA“世界卓越的抗菌固色多彩POLO”认证，并入选WWD China可持续时尚创意榜单；冬季商旅多彩羽绒夹克获评WRCA“世界卓越的超强保暖科技羽绒夹克”称号，产品力与行业认可度持续提升。

★ 渠道运营：优化终端布局，实施精细化运营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线下渠道的精细化运营与智能化升级，持续优化门店网络布局，重点提升购物中心渠道覆盖力度，积极拓展奥莱业态。公司基于消费需求与门店类型构建差异化经营模型，针对不同客群特征制定标准化运营与服务体系，实现成熟模式的快速复制与推广。不断深化会员体系建设，以增值服务体验为核心，通过狼族俱乐部、时尚发布、非遗定制体验、品牌博物馆探访等多元活动，强化品牌文化共鸣与客户忠诚度，持续提升终端服务水平与消费体验。同时，公司运用数字化工具赋能门店运营与会员管理，依托终端销售数据、用户反馈及会员偏好等信息，优化商品结构，提升货品周转与品类调控效率，以数据驱动产品、服务及营销模式创新，进一步激发消费潜力，提升消费体验。报告期内，公司开设了多家商旅主题形象店，通过营造沉浸式商旅消费场景，有力促进了品牌商旅战略的贯彻与落地。

公司线上渠道已全面覆盖传统电商、兴趣电商及社交媒体等多元平台。公司持续深化线上渠道精细化运营管理，实行平台专人负责制，强化与各平台的互动沟通，及时把握政策动态并同步优化店铺运营策略。针对线上流量增长趋缓的行业环境，公司从多维度提升线上运营效能。产品方面，推进产品差异化与风格化升级，依托设计创新构建核心竞争力，打造标杆爆款；营销方面，深化与平台资源及生态伙伴的合作，精准提升品牌曝光，紧抓重要营销节点开展主题促销活动，实现声量与销量同步提升。在用户与会员运营层面，持续完善线上会员体系，通过精细化用户运营增强用户粘性与复购率。

★ 供应链管理：强化全链路协同，提升风险管控与供应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体系持续优化，通过构建全链路风险防控机制、优化供应商结构、推行成本前置管理，在风险管控、质量提升、成本控制及技术保障等方面实现全面提升。在商品运营协同层面，供应链与企划、研发、销售等部门建立高效协同机制，实现产品设计阶段的前置成本管控。

为提升商旅夹克等核心产品品质，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常态化开展专项技术培训，持续优化版型结构与工艺标准，为产品品质升级提供坚实支撑。公司不断完善科学合理的供应商矩阵，与核心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有效提升供应链的敏捷性、协同效率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公司深化产业协同，与行业头部供应商开展供应链合作研讨，围绕新材料研发、技术创新、功能性面料应用等关键领域深度合作，共同推动技术突破与产品升级，为消费者提供更具科技含量与环保价值的优质产品，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

（二）精耕卡尔品牌运营，提升轻奢业务发展质效

2025年，卡尔品牌围绕巩固品牌定位、优化品类、深化会员体系、打造标杆门店、升级品牌形象等方面持续发力，不断夯实团队能力，优化调整业务结构，提升运营效能。

女装方面，公司深化“法式酷雅美学”的核心理念，通过创意视觉、跨界合作及沉浸式体验，强化品牌高端时尚形象。成立女装品类研发攻坚组，汇聚了商企、设计、技术及外协供应链专家，围绕“研-供-销”全链路推进流程再造，缩短新品打样周期，并依托头部供应链资源提前锁定优质面料保障供给；引入AI数据赋能，整合市场趋势、终端销售与产能信息，明确产品策略；通过周度跟踪、双周复盘机制动态优化货品与营销，打造一衣多搭产品体系并为终端提供专项培训支撑，实现女装业务的品类突破和业绩增长。

男装方面，公司主动推进业务调整和转型，加快奥莱渠道布局，为品牌开辟新的增长路径，同时持续创新合作模式，深耕会员价值运营，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与行业竞争，推动男装业务稳健发展。

（三）审慎开展产业投资，稳健把控投资风险

报告期内，基于对外部宏观环境与行业趋势的审慎研判，公司秉持稳健谨慎的投资原则，未新增重大对外投资项目。未来公司将继续立足产业协同，密切跟踪时尚消费领域新动态，重点围绕品牌矩阵、数字化技术应用及商业模式创新等挖掘符合公司战略目标的优质项目，促进公司长期发展。

二、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通过开展现金分红与股份回购相结合的方式，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自2004年上市以来，公司累计已进行现金分红18次，并多次开展了股份回购方案。

2024年7月，公司开启新一期的股份回购，2024年7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7月17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8）。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且不超过3亿元（含）。至2025年7月，公司新一期回购完成，累计回购股份31,044,706股，回购金额约1.73亿元，其中在2025年进行回购股份15,003,100股，回购金额0.93亿元。

2025年，公司实施了2024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共支付现金红利67,397,883.10元。2026年4月1日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预计将派发现金分红67,397,883.10元。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尚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

三、夯实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25年内，公司依据最新的法规要求及公司发展需要修订制度文件，完成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多项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同时取消监事会设置，重新明确并调整审计委员会职责边界，持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

2025年，公司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聘董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4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1/2，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4个专门委员会，各尽其责，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在信息披露过程中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事项。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媒体平台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和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确保了所有股东享有平等信息获取权。

公司本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以相关规定为指导，积极主动地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2025年，公司在年度报告发布后，及时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邀请公司高管、独立董事出席，围绕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规划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实时互动交流，深入解读报告核心内容；积极参与辖区证监局组织的“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主动回应市场关切，传递公司发展信心。上述所有投资者关系活动均已按要求填写《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并及时完成披露，确保活动全程可追溯、信息可查询。同时，公司品牌管理中心通过官方网站、官方公众号等自有自媒体平台，定期推送公司品牌动态、企业文化、投资者关系相关资讯，作为信息披露和互动交流的重要补充，帮助投资者多维度、全方位了解公司最新发展情况。

2025年度，公司积极推动“质量回报双提升”方案的落地实施，保持了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公司将继续深入开展“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聚焦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夯实公司治理，强化规范运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进一步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不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6-016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4月27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2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厦门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公司1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